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2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不时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8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8月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8月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8月1日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所对应的3个月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本基金将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前2日进行公告。

本基金的第6个封闭期为自2025年5月1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止。本基金第6次办理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25年8月1日(含该日)起的连续6个工作日，即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8日。本基金在上述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自2025年8月9日起至2025年11月9日止，为本基金的第7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2.2 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日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通过销售机构每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比例配售和红利再投资不受此最低申购金额规定限制；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10元的最低金额限制。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特定投资群体指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依据规定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投资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在基金份额人的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即可享受申购费率1折优惠。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08%
100万元≤M<200万元	0.05%
200万元≤M<500万元	0.03%
M≥500万元	每笔5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每笔500元

投资人同日或异日多次申购本基金，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当需要采取比例配售方式对有效申购金额进行部分确认时，投资人申购费率按照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本基金参加各销售机构发起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费率优惠方案以销售机构的安排为准，请关注销售机构公告或询问销售机构。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每笔最低赎回份额为1份，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1份的最低限额规定。

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本基金的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为1份，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1份的最低限额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见下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时间T	赎回费率	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
T<7日	1.50%	100%
T≥7日	0.00%	-

投资人通过日常申购所得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5.1.1 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基金转换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基金转换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或转换基金申购费率相同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5.1.2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的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基金申购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基金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基金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的转换出基金与转换入基金须为同一个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并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登记注册的开放式基金，并且基金管理人已开通该两只基金份额的转换，具体可转换基金可以咨询销售机构或注册登记机构。

(2)其他转换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3)由于各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各销售机构的开通情况和具体业务规则以各销售机构安排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

网址：www.msjy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

6.2 非直销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6次办理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含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 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8日为本基金的第6次开放期，即在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2025年8月8日15:00以后暂停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

5. 风险提示：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因此，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将转入下一封闭期，至少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和基金")签署的相关协议，自2025年7月3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加和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销售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	A类:290001	是	是
	B类:002234	是	否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290002	是	是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	A类:024181	是	是
	C类:290003	是	是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290004	是	是
泰信优势增长混合	290005	是	是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	290006	是	是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A类:290007	是	是
	C类:291007		
	D类:022516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	290008	是	是
泰信债券周期回报	A类:290009	是	是
	C类:022078		
	D类:022079		
泰信中证200指数	290010	是	是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	290011	是	是
泰信行业精选混合	A类:290012	是	是
	C类:002583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	290014	是	是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	A类:000212	是	否
	C类:000213		
泰信国策驱动混合	001569	是	是
泰信鑫选混合	A类:001970	是	是
	C类:002580		
泰信互联网+主题混合	001978	是	是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	A类:003333	是	是
	C类:013266		
泰信鑫利混合	A类:004227	是	是
	C类:004228		
泰信竞争优选混合	005535	是	是
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发起式	A类:013469	是	是
	C类:013470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发起式	A类:013072	是	是
	C类:013073		
泰信汇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A类:013743	是	否
	C类:013744		
泰信均衡价值混合	A类:013757	是	是
	C类:013758		
泰信景气驱动12个月持有期混合	A类:011273	是	是
	C类:011274		
泰信鑫瑞债券发起式	A类:013614	是	是
	C类:013615		
泰信添利30天持有期债券发起式	A类:014195	是	是
	C类:014196		
泰信汇盈债券	A类:014502	是	是
	C类:014503		
泰信汇鑫三个月定开债券	A类:015375	是	否
	C类:015376		
泰信优势领航混合	A类:015034	是	是
	C类:023602		
	D类:023603		
泰信添鑫中短债债券	A类:016239	是	是
	C类:016240		
泰信添益90天持有期债券	A类:019762	是	是
	C类:019763		
泰信添安增利九个月持有期债券	A类:020746	是	是
	C类:020747		
泰信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020088	是	是
泰信智选量化选股混合发起式	A类:013033	是	是
	C类:013034		

二、具体费率优惠情况

投资者通过加和基金的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投上述基金的，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后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销售机构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10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A")(持有7天-365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A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02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0.8%,对应赎回费率为0.1%。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50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1.5%。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100,000.00×1.020=102,000.00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02,000.00×0.1%=102.00元

③转入金额=102,000.00-102.00=101,898.00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101,898.00/(1+1.5%)×1.5%=1,505.88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101,898.00/(1+0.8%)×0.8%=808.71元

⑥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元

⑦净转入金额=101,898.00-697.17=101,200.83元

⑧转入份额=101,200.83/1.500=67,467.22份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15:00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2.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个别基金比例是否构成巨额赎回以具体的基金合同为准)。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3.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或 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115

网址:www.bzfunds.com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7月3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上述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

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开通定投业务销售机构
兴证资管金麒麟领先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95999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	97010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	97010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二、业务规则

1、基金定投指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相关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基金定投每期扣款金额为最低10元起,销售机构可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10元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扣款金额以各销售机构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

3、各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等相关规则具体以各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3

网址:http://www.ixzzcgl.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https://www.1234567.com.cn/

3、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88511

网址:https://kenterui.jd.com

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投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基金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2、本公告所述的"基金"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及公募基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3、兴证资管金麒麟领先优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和C类份额,均设定1年最短持有期,投资者面临投资后1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在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低申购及定投金额起点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协商一致,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7月30日起,对旗下基金在湘财证券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金额限制做如下调整,现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通过湘财证券销售的本公司旗下所有开放式基金。未来在湘财证券新增上线销售的开放式基金亦适用。

二、调整内容

自2025年7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湘财证券申购或定投上述适用基金,其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1元,追加申购或定投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1元。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湘财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其申购和定投单笔最低金额将同时遵循上述调整。

三、重要提示

本公告仅对投资者通过湘财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或定投业务的单笔最低限额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适用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周琼为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聘任李昭函为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附简历:

周琼女士,金融硕士,具有11年证券从业经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曾任凯仁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客户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专员、研究员。

李昭函女士,金融硕士,具有10年证券从业经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策略研究员。曾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分析师。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官方网站和网上交易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本公司将于2025年08月02日(周六)9:00至17:0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官方网站和网上交易系统(含微信公众号)将暂停服务。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客服服务时间:交易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对我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关于兴合景气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更正公告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在规定网站及《证券日报》披露了《兴合景气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现就公告中"2.基金募集情况"的"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与"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部分内容进行更新披露,具体请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本公司官网披露的最新信息为准。

除以上更正事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	
基金主代码		0098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30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30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保证本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A	红塔红土稳健精选混合型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817	00981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7月22日发布公告,自当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7月30日起恢复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amc.com.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剑收益特征,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并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97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3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7月3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A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752	01975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5,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5年7月3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限制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即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除有另行公告外,在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C类份额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限额仍为1000元。

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0日

平安合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合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合顺1年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777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恒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宁		
任职日期	2025-07-29		
证券从业年限	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		
过往从业经历	崔宁女士,清华大学学士、硕士,曾任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研究员、固定收益公募投资部投资经理。2024年12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